

中共晋宁县国土资源局党组文件

晋国土资党组[2017]2号

中共晋宁县国土资源局党组 关于余劲松、吴云红等 29 位同志职务任免 及岗位调整的通知

局属各部门：

为进一步优化全局各科室（队、所、中心）人员配置，充分调动干部职工工作积极性，经 2017 年 2 月 3 日局党组（扩大）会议研究，决定对余劲松、吴云红等 29 位同志进行职务任免及岗位调整，具体如下：

余劲松同志任晋宁县国土资源局二街所所长职务；

吴云红同志任局办公室副主任兼财务室负责人职务；

田兴旺同志调整到局办公室工作，任局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闫建宇同志调整到晋宁县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工作，

任执法监察大队副大队长职务；

张力同志调整到晋宁县国土资源局晋城所工作，任晋城所所长职务；

郑强同志调整到晋宁县国土资源局双河所工作，任双河所所长职务，免去晋宁县国土资源局晋城所所长职务；

郑河同志调整到晋宁县国土资源局六街所工作，任六街所所长职务；

孙留飞同志任晋宁县土地开发整理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王洪云同志调整到局办公室工作，免去晋宁县土地开发整理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普春龙同志免去晋宁县国土资源局双河所所长职务；

朱琳同志调整到晋宁县国土资源局昆阳所工作；

李忠兰同志调整到土地利用与市场管理科工作；

王斌同志调整到晋宁县国土资源局上蒜所工作；

李强同志调整到晋宁县国土资源局规划耕保科工作；

杨雪松同志调整到晋宁县国土资源局地籍与测绘管理科工作；

张润同志调整到晋宁县国土资源局矿产资源管理与地质环境科工作；

张涛同志调整到晋宁县国土资源局夕阳所工作；

杨瑞、段树清两位同志调整到晋宁县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工作；

赵艳虹、张毅、郑富友、李金波四位同志到晋宁县不动产登记中心工作；

陈文君、茹秀婷、张旭三位同志到局办公室工作；
普春玉同志到晋宁县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工作；
王菲菲同志调整到晋宁县土地开发整理中心工作；
李晓雪同志调整到晋宁县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工作。
请以上同志办理好工作交接手续，于 2017 年 2 月 6 日
前到岗工作。

中共晋宁县国土资源局党组

2017 年 2 月 3 日



抄送：市国土资源局；

县委，人大常委会，县政府，县政协，县纪委，
县纪委第一纪工委；

昆阳街道办，晋城镇人民政府，上蒜镇人民政府，
二街镇人民政府，六街镇人民政府，双河乡人民政
府，夕阳乡人民政府。

晋宁县国土资源局办公室

2017年2月4日印
